清代医家柯琴学术思想揽要

贺学林1,李剑平2

(1. 上海中医药大学 98 级博士生, 上海 200032: 2. 浙江大学医学院附属第一医院中医科, 浙江 杭州 310006

摘 要: 柯琴学术思想主要观点是,以方类证,方不拘经;以地理兵法,明六经之义;六经为百病立法;六 经病可"合"与"并": 六经病阴阳总纲论:《伤寒论》法中有法, 方外有方。在于明六经之来路而见病知源, 明病 机,测进退,知常达变,治中喻防。同时阐发六经意义,为六经分证的应用,开阔思路,后人以六经治杂病,多因 之而受启发。

关键词: 柯琴: 六经辨证: 《伤寒论》:

中图分类号: R224 - 02

文献标识码: A

学术思想:

文章编号: 1009 - 5276 (2001) 01 - 0018 - 03

柯琴,字韵伯,号似峰,浙江慈溪(今余姚市)人。

生于清代康熙元年(1662年), 清雍正 13年(1735年) 卒。博文好学、丁诗文、科场失意、乃焚书弃举、矢志 医道, 专研《内经》、《伤寒论》, 卓然有成, 著有《伤寒来 苏集》。 柯氏曾谓:"胸中有万卷书,笔底无半点尘者, 始可著书。胸中无半点尘,目中无半点尘者,才许作 古书注疏",足见其治学之严谨。正因如此,叶天士赞 之曰:"独开生面"、"透彻详明"、"精而不乱"。兹将柯 氏的理论与临床的主要观点分述如下:

1 以方类证,方不拘经

柯氏有感于《伤寒论》年代久远,经诸家编次,更 有多次变乱,早已非仲景之原貌,期间难免会有错简 脱落、断章取义之处,以致彼此矛盾,黑白不辨,令学 者无所适从。他反对方有执、喻喜言的" 三百九十七 法之说",认为此说既无补于先贤,又无功于后学。 他不同意'三纲鼎立"之说,认为那是埋没仲景心法。 他更反对那种不敢增减一字、移换一节的保守观点。 他认为对于《伤寒论》应该"凝神定志,慧眼静观,逐 条细勘,逐句研审",方能把握仲景学说之精华,以合 临证之实用。

柯氏从仲景有太阳证, 桂枝证, 柴胡证等悟出: 将《伤寒论》的条文以 六经 分证: 分 为太阳、阳明、少 阳、太阴、少阴、厥阴等脉证,再从六经脉证里列出本 经的纲领性条文作为总纲,最后以方类证,分别集中 该汤证的相关条文,并加以讨论和发挥。这种"分篇

各论, 挈其大纲, 详其细目, 证因类聚, 方随附之"的注 疏方法,别开生面,独具一格。正如柯氏本人所言"以 症名篇, 而以论次第之, 虽非仲景编次, 或不失仲景心 法"。如在太阳病中分列桂枝汤证、麻黄汤证、葛根汤 证、大青龙汤证等 11 证类。桂枝汤证类有关脉证 16 条, 桂枝坏证 18条, 桂枝疑似证 1条, 有关桂枝附方 18 方、如桂二麻一汤、桂枝加附子汤、芍药甘草汤等。 麻黄汤证类列有麻黄汤脉证 14条,麻黄汤、柴胡汤相 关脉证 1条,麻黄桂 各半汤 2条,汗后虚证 6条,麻黄 汤变证 4条, 有关麻黄汤证方 5方, 其方证的归属和 顺序安排,大致是根据疾病的性质和形层的深浅。条 分缕析,实用性强,深为临床医家所推崇。

为不致后学迷津, 柯氏还逐条细察, 进行删改补 正。言必有根有据,并且还细心地是提示后人:"本 论每多倒句,此古文笔法耳"、"本论中一字句最多, ……俱不得连续,连读则失其义矣"。足见其对仲景 之学研究之深刻。 柯氏对后世之医家的影响颇大, 在其思想方法的引导下,后来的诸家从不同的角度 来揭示辨证论治 ——仲景学说的 实质, 如按 法类 证 编次、按因类证编次、按理类证编次等。

2 以地理兵法,明六经之义

柯氏认为仲景六经是经略之经,不是经络之经, 与《素问• 热论》中的六经不同:" 夫热病之六经, 专主 经脉为病,但有表里之实热,并无表里之虚寒。虽因 于伤寒, 而已变为热病, 故竞称热病, 而不称伤寒。要 之《内经》热病,即温病之互名,故无恶寒证,但有可汗

可泄之法,并无可温可补之例。 …… 夫仲景之六经,

收稿日期9分202006-2 Irina Academic Journal Electron 作者简介: 贺学林(1971-), 男, 在读博士研究生。

是分六区地面, 所该者广, 虽以脉为经络, 而不专在经络上立说, 凡风寒温热, 内伤外感, 自表及里, 有寒有热, 或虚或实, 无乎不包。"可见《素问•热论》的六经分证比较局限, 只限于表里之阴阳, 未言及寒热虚实之阴阳。 其病位也只于经络之分布, 其三阳经证候, 都是仲景的太阳证; 其三阴经证候, 都是仲景的阳明承气证: 而仲景的少阳证和三阴证. 则为其所不备的。

柯氏从地理上论述,"六经犹列国也",即腰以上 为三阳地面,内由心胸,外自巅顶,前至额颅,后自肩 背,下及手足,内合膀胱,是太阳地面;内自心胸,至 胃及肠,外自头颅,由面及腹,下及手足,是阳明地 面;由心至咽,出口颊,上耳目,斜至巅,外主胁,内属 胆,是少阳地面。腰以下为三阴地面。自腹由脾及 二肠、魄门, 是太阴地面; 自腹至二肾及膀胱溺道, 是 足太阴地面。自腹由肝,上膈至心,从胁肋下及于小 肠宗筋,是厥阴地面。并且认为某一经地面受邪,就 出现某一经脉,形成某一经病证。某一经地面受邪 后, 犯及另一经地面, 或二经或二经以上的地面同时 受邪, 出现二经或二经以上的脉证, 就形成了和病与 并病。至于六经的传变关系, 柯氏认为是一经地面 之邪 气转移到另一经地面的结果。并且指出:"太 阳地面最大,内邻少阴,外邻阳明,故病有相关"。还 曰:"太阳阴明地面虽分,并无阻隔,元气有余,则邪 入阳明; 元气不足, 则邪入太阴"。"少阳厥阴, 同一 相火,相火郁干内是厥阴病,出干表是少阳病"。认 为太阳与少阴,阳明与太阴以及少阴与厥阴,它们之 间的地面关系密切,所以相互传变也多。

柯氏又曰:"更请以兵法喻,兵法之要,在明地形。必先明六经之路,才知贼寇所从来,知某方是某府来路,某方是某郡去路,来路是边关,三阳是也;去路是内境,三阴是也。六经来路各不同,太阳是大路,少阳是僻路,阳明是直路,太阴近路也,少阴后路也,厥阴斜路也。客邪多从三阳来,正邪多由三阴起,犹外寇自边关至,难民自内地生。明六经地形,始得把握百病之枢;详六经来路,乃得操治百病之规则"。柯氏的思路在于明六经之来路而见病知源,明病机,测进退,知常达变,治中喻防。

柯氏将六经喻为"地面",将经络喻为"道路"。 "道路"小且处于"地面"中,能通达各处。六经包括了 人体的六块大的"地面",即六个病位。柯氏以此力求 将伤寒六经病证的发生与演变,落实到具体的"地形" 上,即人的形态结构上,如此重视疾病的具体定位。 也是他深受临床医家赞赏的原因之一。尤在泾曰: "柯氏援引地理兵法,喻病邪之深浅,方药之大小,可谓深切著明'。此后,俞根初受柯氏的影响而提出六经形层之说,周学海、恽铁樵等均有所引述和发挥。

3 六经为百病立法

自唐宋以来,医家多认为《伤寒论》是辨治外感热病的专书,柯氏则不以为然。他在《伤寒论翼·卷上·全论大法》中曰:"按仲景自序言作《伤寒杂病论》合 16卷,则伤寒、杂病未尝分两书也。凡条条中贯伤寒者,即与杂病同义,如太阳之头项强痛、阳明之胃实……是六经之为病,不是六经之伤寒,乃六经分司诸病之提纲,非专为伤寒一证立法也"。柯氏还谓:"盖伤寒之外皆杂病,病名多端,不可胜数。 故立六经而分司之。伤寒之中,最多杂病,内外夹杂,虚实互呈,故将伤寒杂病而合参之,正以合中见泾渭之清浊,此扼要法也"。从而说明'仲景约法能合百病,兼该于六经,而不能逃六经之外"。并由此提出:"原夫仲景之六经,为百病立法,不专为伤寒一科。伤寒杂病,治无二理,咸归六经之节制。六经各有伤寒,非独伤寒中独有六经也"的论断。

柯氏从《伤寒论》所论述的病证来看. 或为外感. 或为杂病,或参差互见,错综复杂,确非伤寒一证所专 有。《伤寒论》中有"急则治标、缓则治本、邪正兼施、 祛邪扶正、审别阴阳、脉证和参"等治疗原则,同样也 适用于杂病。再看《伤寒论》方药的作用也是多方面 的,并不是一方只治一病,也不是一药只治一病。因 而在临证时只需"在六经上求根本,不在诸病名上求 枝叶"。即重在辨证论治,方随证移。临床实践证明, 六经提纲确非伤寒一病所专有. 其它外感、内伤诸病 也多有之。柯氏运用这种观点, 阐发了六经的意义, 为六经分证的应用,开拓了广阔的道路。后人以六经 治杂病,多因之而受启发。如陆九芝曾在《世补斋医 书》中曰:"余之治伤寒也,即从《来苏集》入手,故能不 以病名病, 而以证名病: 亦能不能以药求病, 而以病求 药。即治杂病,亦能以六经分之,是皆先生之教也"。 足见柯氏对后世医家影响之深远。

4 六经病可"合"与"并"

不同的疾病有不同的演变过程, 仲景立六经分证以概括诸病的传变、转归, 并以合病、并病来说明多属性、多层次的复杂传变。即柯氏所谓:"病有定体, 故立六经而分司之; 病有变迁, 更求合并病而互参之, 此仲景二法之尽善也"。他还指出: 合病与并病之稍异之处;"合则一时并见。并则以次相乘"。然仲景书中

只列三阳病之合病、并病之条文,于三阴病中并未提

及,以致于后学之人有认为三阴病无合病、并病。柯氏认为此乃食古而不化。他在《伤寒论翼•卷上•合并启微第三》指出:"夫阴阳互根,气虽分而神自合,三阳之里,便是三阴;三阴之表,即是三阳。如太阳病而脉反沉,便合少阴;少阴病而反热,便合太阳。阳明脉迟,即合太阴;太阴脉缓,即合阴阳明。少阳细小,即合厥阴;厥阴微浮,是合少阳。虽无合并之名,而有合并之实。……学者当于阴阳两证中,察病势之合不合,更于三阳三阴中,审其证之并不并。

何氏通过临床实践, 认识到阴阳错杂, 虚实互 见,两经同病者,确不少见。三阴三阳以及阳经与阴 经之间, 也广泛存在着合病与并病的复杂病情。并 曰:"三阳皆有发热症,三阴皆有下利症,如发热而下 利者, 阴阳合病也。阴阳合病者, 阳盛者属阳经, 则 下利为实热,如太阳阳明合病,阳明少阳合病,太阳 少阳合病,必自下利,用葛根、黄芩等汤者是也。 阴 盛者属阴经,则下利属虚寒。如少阴病吐利及发热 者不死: 少阴病下利清谷, 里寒外热, 不恶寒而面色 赤,用通脉四逆汤者是也。若阳与阳合,不合于阴即 是三阳合病,则不下利而自汗出,为白虎证也;阴与 阴合,不合与阳,即是三阴合病,不发热而吐利厥逆, 为四逆证也。"柯氏精研《伤寒论》、深得仲景立法之 精妙, 明确提出三阴病以及阴经与阳经之间的合病、 并病的存在,是对仲景学说的发挥。此来源于柯氏 的临床实践,并为后世医家所证实。

5 六经病阴阳总纲论

《伤寒论》第7条曰:"病有发热恶寒者发于阳也, 无热恶寒者发于阴也"。历代医家对于这条的发于 阳、发于阴的理解不一致。或以为发于阳是发于三 阳,发于阴是发于三阴;或以为阳指太阳,阴指少阴;或以为阳指卫阳,阴指营阴。而柯氏以本条为全书的总纲,并认为阴阳指寒热,勿凿分营卫经络,并且还指出:太阳病发热恶寒发于阳,不发热恶寒即是发于阴;少阴病但恶寒是发于阴;三阴病之反发热者便是发于阳。邪在三阳,多为正盛邪实,故多见发热恶寒,病入三阴,正气已虚,故以无热恶寒为多见。然常中亦有变,如太阳病或未发热,阳明病得之一日不发热而恶寒,少阳病但恶寒,三阴病反发热等即是言其变。临证虽头绪万千,但只要把握阴阳,即能明确疾病变化的大体方向。何氏明确提出是否发热恶寒是三阴病和三阳病分阴证和阳证的纲领,这在理论上是一个发挥,而且为临床辨证提供了具体的指征。

6 《伤寒论》法中有法, 方外有方

柯氏主张医不执方, 反对按图索骥, 墨守成方。柯氏认为: "仲景制方, 不拘病之命名, 惟求证之切当"; "于症中审病机, 察病情者, 良工也"。关键是要谨守病机, 才能左右逢源, 触类旁通, 而不必执方以治病。方各有经而用不可拘, 何况《伤寒论》中药味精于取舍, 加减寓意颇深。如小青龙汤设或然 5 症, 加减方内即备 5 方; 小柴胡汤设或然 7 症, 即加减 7 方。所以柯氏认为法中有法, 方外有方, 反对那种拘守 397 法, 113 方之说。

柯氏在著作中每每引证临床实例。如注解桂枝汤时云:"愚常以此汤治自汗、盗汗、虚疟、虚痢,随手而愈,因知仲景方可通治百病"。又注解麻黄汤云:"予治冷风哮与风寒湿三气成痹等症,用此辄效,非伤寒一证可拘也"。足见柯氏学验颇丰,且能上升到理论加以概括。这在他的名方论中尤为突出。

(上接第 16 页) 至鱼际, 桡骨处为关, 上为寸, 下为尺。但也可因生理性的变异或外伤等而使桡动脉反行于桡骨的背侧, 由于其背面反于正常的寸关尺部位, 故称"反关脉"。《三指禅》:"间有脉不行于寸口, 有肺列缺穴, 斜刺臂侧, 入大肠阳溪穴, 而上食指者, 名曰反关。"脉从尺部斜向桡骨茎突侧, 向合谷方向伸延者, 叫"斜飞脉"。

反关脉最早见于唐·启玄子王冰所著的《黄帝内心经问注》。反关脉可见于一只手,也可见于两只手。反关脉取脉的部位,取法与正常寸关尺所反映的意义相同。清·林之翰《四诊抉微》引邹丹源曰:"一位人关脉也。谓其不行玉关上,而见玉关外,故曰

反关也。其部位取法也与正同,然有两手俱反者,有

只一手反 ……。" 对反关脉的形成原理, 中医认为反关脉乃阳明大肠之络脉, 由于其与肺相表里, 妻乘夫位, 天地交泰而成。斜飞脉切脉的位置应随解剖的部位, 而作相应的改变, 历代医家少有论述。笔者通过对 10 例斜飞脉临证的体会, 认为切脉位置以手背第二掌骨桡侧缘中点为关(大致在合谷穴), 上为寸, 下为尺。

由于反关脉与斜飞脉多半属于先天性桡动脉异位,故无特殊临床意义,都属正常脉象,而不是病脉。临床上遇到寸关部位触不到脉的病人,一定要在相应部位检查有无反关脉和斜飞脉,以免贻误诊断。

。尤其对于危事病人,更要仔细检查,必要时配合於察 人迎、趺阳等脉,以确定胃、肾之气的存绝。